

“以人为中心”视角下的 马克思社会管理思想及其启示

雷 琼 喻卫斌

(中山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广东 广州 510320; 广东财经大学 经济学院 广东 广州 528100)

[摘要] “以人为中心”是马克思社会管理思想重要的理论视角。“社会中的人”是马克思社会管理的理论前提。“人”是“社会关系的总和”,社会管理之所以可能,在于人的共同性和公共性;社会管理之所以必要,在于处理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之间的矛盾、维护社会整体利益的需要。在“以人为中心”的前提下,社会管理必须实现人的发展、满足人的需要。将实现人的发展贯穿于社会管理的整个过程,将满足人的需要作为社会管理的最终目的。人的发展是社会管理发展的内在动力,社会管理是人的发展的外化和实现方式。人的需要既包括自然需要,也包括社会需要,自然需要与社会需要在人的需要体系中占据同等重要的地位。马克思社会管理思想对我国的社会管理具有重要的现实指导意义。“以人民为中心”是“以人为中心”在当代中国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中的应用,着力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社会管理思想,把人民当做国家和社会的主人,将人民的利益摆在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首位,充分体现为了人民、依靠人民、成果与人民共享的特征和品质。

[关键词] 马克思; 社会管理; 以人为中心

[中图分类号] C9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4145 [2018] 01-0126-06

DOI:10.14112/j.cnki.37-1053/c.2018.01.018

人既是管理的主体,又是管理的客体,任何管理活动都是围绕人而展开的。马克思的社会管理思想以国家和社会为管理主体,通过社会总产品的分配、社会利益关系的协调、社会产品或服务的提供实现人的发展,满足人的需要。“以人为中心”是马克思社会管理思想重要的理论视角。马克思指出,“人就是人的世界,就是国家,社会。”^①社会是人的组合,社会的本原无非就是人自身,人既是物质生产的基础,也是进行其他各种活动的基础,人是所有的实体性东西的本质。人不仅是社会管理的对象,也是社会管理之本,社会管理要“以人为中心”。这里的“人”既不是自然人,也不是孤立的人,而是从事着生产实践活动并在生产关系中产生了社会关系中的人,是“社会中的人”,这是马克思社会管理的理论前提。“以人为中心”决定了社会管理应遵照人的发展规律,满足人的需要。将实现人的发展贯穿于社会管理的整个过程,将满足人的需要作为社会管理的最终目的。系统的梳理和阐释马克思社会管理思想中对于人的发展、需要等问题,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社会管理实践具有重大意义。

一、“社会中的人”是社会管理的理论前提

(一) 什么是“社会中的人”

“社会”是由人组成的,社会无疑就是人本身。“以人为中心”的“人”既不是“自然人”,也不是“孤立的人”,而是“社会中的人”。人的世界包括两个层面:一是自然界,一是人类社会,它们无疑都是人类实践创造

收稿日期:2017-08-06

作者简介:雷 琼,女,中山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博士研究生。

喻卫斌,男,经济学博士,广东财经大学经济学院教授。

基金项目:本文系广东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一般课题“基于协同理论的高校科研项目后期管理研究”(编号:2013WYXM0046)的部分研究成果。

①《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3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191页。

的结果。马克思指出,自然界是人化的自然,自然界在人类历史中形成,是“人化的自然界。”^②人在自然界中获取生产和生活资料,按照自己的意愿和需求从事物质生产,重塑自然界。然而,人在自然界中的活动并不能确证人的存在,“社会中的人”是人的存在的确证,人的社会性是“社会中的人”的内在规定。

人具有自然性和社会性双重属性,马克思指出,“生命的生产,无论是通过劳动而生产自己的生命,还是通过生育而生产他人的生命,就立即表现为双重关系:一方面是自然关系,另一方面是社会关系。”^①人首先和动物相似,都具有自然属性,是“有生命的类”,^②为了维持生命的延续,都需要获取吃、喝、住、穿等生活资料的活动,都需要进行种的繁衍。人的自然性要求人们为了生存必须首先满足第一主体——自身的需要,利用一切资源实现自身利益,具有“利己”的意识,不断获取资源的冲动都是由这种“利己”所推动。因此,人们才会不断地劳动、改造客观世界,改造自然界,为人的生存、发展提供物质文明。

与动物的生活活动不同的是,人还具有社会属性。人和动物虽然都依靠自然界而生活,但动物对自然界是被动地接受,自然界提供什么,它们就获取什么。人则是有意识地、能动地改造自然界,人通过制造工具和使用工具,把自然界当作生产的资料 and 活动的对象,在改造自然界的过程中确证了人的主体地位;人通过劳动实践结成稳定的劳动关系和复杂的社会关系,通过语言、文字记载生存经验、进行学习。人不仅把自然界当作活动的对象,而且也将自身的生命活动当作活动的对象,不断地激发自身的潜力,从而使生命具有目的性。人改造自然界和生命活动的行为不是单个人的行为,而是相互依赖、彼此依存的社会行为。社会性是人与生俱来的本质,正如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指出的那样,“人的本质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③人生活在社会中,社会关系是人的本质规定。人对自身的任何关系都是通过与他人的交往、对他人的关系中实现的。人从自然界获取吃、喝、住、穿等满足生理需求的外部条件是人的动物性的体现,不是人作为人的本质体现。人只有在社会关系中才能确证“何为我”的问题,人是“社会中的人”。

(二) 社会管理以“社会中的人”为前提

“社会管理”的实践就是“管理社会”。社会是由人所组成的整体,每个人的行为、特性也都受社会的影响和制约,人不可能离开社会,社会中的每个人都是整体秩序的一部分。社会管理之所以有存在的可能,是因为“社会中的人”所具有两种基本特征:共同性和公共性。共同性是指人在适应自然、改造自然的过程中所形成的无差异的特质。当人还没有脱离动物界的时候,人的生活方式类似于社会化程度较高的动物,他们过着群居的生活,共同捕猎、防御外敌,恩格斯指出,“我们的猿类祖先是一种群居的动物,人,一切动物中最爱群居的动物。”^④人在群居的生活中彼此依存、相互协作,这种关系是社会发展的基础,这种在生产中所形成的关系,就是社会关系,相互协作使人产生了共同的需要,形成了共同的利益和目标,形成了社会。公共性是在共同性的基础上所形成的人与人之间的“共在”和“相依”的关系。共同性先于公共性,是公共性的基础,个人在社会实践中创造共同性,又在共同性的基础上形成和开拓了公共性。正是因为共同性和公共性,人在社会中可以形成一个整体,社会才具有了以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形式来满足人们需要的可能性。

此外,社会管理的必要性在于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之间的关系。一方面每个人为了满足自身的需要,总会不顾一切地争取更多的资源,实现个人利益最大化;另一方面,人的发展以社会的存在为前提,个人的利益要服从社会整体的利益,当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发生矛盾的时候,就需要管理来协调,社会管理因此具有了存在的价值,即维持社会的普遍利益,协调个人与社会之间的关系,使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一致。这就要求个人利益必须遵守社会普遍利益的约束和规定,每一个人都必须遵循一定的公共准则和共同秩序,而这种准则和秩序的保持需要有一定的机构和组织来实现,自然,这些机构或组织也需要向社会提供公共产品或服务,实现人的发展、满足人的需要,而这些正是社会管理所包含的主要内容。

二、将实现人的发展贯穿于社会管理的整个过程

“以人中心”要求将实现人的发展贯穿于社会管理的整个过程。人的发展是一个历史范畴,人作为“社会关系总和”,在不同的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总和”形式,从而决定了那一时代社会管理活动的着重点。

①《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32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161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01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53页。

在这个意义上,人的发展是社会管理发展的内在动力,是划分社会管理时代的依据,社会管理是人的发展的实现形式。马克思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以下简称《手稿》)中将人的发展形态划分为三个历史阶段“人的依赖关系(起初完全是自然发生的)是最初的社会形式,在这种形式下,人的生产能力只是在狭小的范围内和孤立的地点上发展着。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是第二大形式,在这种形式下,才形成普遍的社会物质变换、全面的关系、多方面的需要以及全面的能力的体系。建立在个人全面发展和他们共同的、社会的生产能力成为从属于他们的社会财富这一基础上的自由个性,是第三个阶段。”^①可以概括为:人的依赖性社会;物的依赖性社会;人的自由而全面发展的社会。社会管理的历史就是人的发展史,社会管理的历史演进与马克思在《手稿》中所论述的人的发展相统一,实现人的发展是社会管理的归宿。

(一) 以“人的依赖关系”为基础的社会管理

“人的依赖关系”是指人被他人所规定,受到他人的控制的关系。人无法独立地生存,人的生存依赖于群体,这种群体是血缘共同体或者是权利共同体,从而形成了以血缘或者权利为基础的依附关系。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表现为个人作为某种规定性所形成的相互关系。

马克思在《手稿》中论述了这种人的发展状态下社会发展特征即统治和从属的关系,“不管这种统治和从属的性质是家长制的,古代的或是封建的。”^②“统治”和“从属”是“共同体”的权利特征,从而使共同体拥有了包揽一切事务的职能,成为社会公共事务的承载主体,掌握着所有的社会资源。国家产生之前,共同体是指原始社会的部落等,国家出现之后,国家获得了共同体的地位。社会本质的萎缩使人完全屈从于国家的等级和权利,而此时的社会是高度政治化的,国家从社会中夺走了一切权利,使社会成为一个被统治、宰制和剥削的整体。社会管理的一切领域都具有政治性质,所有私人行动和领域都受到严格的监视和干预,表现出极强的专制性。马克思指出,专制制度的唯一原则就是轻视人,人的社会需求被压制,维持基本生存是公共事务的主要内容。统治者对被统治者的控制和剥削以人身依附关系为基础。底层劳动者的社会需要是通过奴隶主、地主等满足的,但为被统治者提供必要的生活资料是统治者进行阶级压迫的必要条件,而这些所谓的“福利”对于底层劳动者而言不仅毫无帮助,反而强化了这种宰制和剥削,在专制的社会统治下,社会管理被隐没于国家的专制统治之中。

(二) 以“人的独立性”为基础的社会管理

“人的独立性”是以对“物”的依赖为基础的,被“物”所限制是人的发展的基本特征。“物的依赖关系”打破了人身依附关系对人的束缚,人获得了政治上的自由,促使人萌发了独立的意识和人格,但随着交换的产生和商品经济的发展,人的关系纽带逐渐从以血缘和权利为基础的人身依附转变为对物的依附,人被物所支配、异化、奴役。

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论述了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的分离,这种分离奠定了“人的独立性”的现实基础。市民社会从国家的母腹中脱离出来,获得了相对独立的地位。虽然与封建专制制度相比,人在资产阶级的统治下获得了政治上的自由和独立,但对于市民社会而言,政治解放并未带来真正的社会解放,国家的本质仍然是统治阶级维护自身利益的工具,是凌驾于社会之上的“虚幻共同体”:其一,人身依附关系的解除切断了人们从封建宗族获取社会需要的来源,国家成为社会管理的主体,承载着主要的社会管理职能。一个国家所提供的公共服务、社会管理职能的发挥成为在统治者进行统治的正当性依据,是维持其阶级统治的基础。其二,相对的“独立”激发了人的自我意识,随着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提升,人对公共事务的需要也越来越多,社会管理的重要性日益凸显,能否解决好社会管理问题成为社会稳定的基础和关键。

(三) 以“人的全面发展”为基础的社会管理

人的全面发展是人作为一个完整的人,以一种全面的方式占有自己的本质。人的全面发展克服了以物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克服了人的异化,由片面走向全面,成为自由、完整的人。人是社会管理的主体,实现了自我管理,其方式是“社会自治”。劳动的主人是自由联合的劳动者本人,他们共同决定着共同体的发展,这种自治的方式克服了资本主义国家制度中的劳动异化、经济异化和政治异化,使剩余劳动成为真正的必要劳动,从“国家管理社会”的“虚幻共同体”形式过渡到“社会管理社会”的“真正共同体”形式,而这种

^①《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2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3页。

“真正的共同体”就是自由人联合体。在共产主义社会,自由人联合体是社会管理的主体,而随着国家的消亡和社会的解放,自由人联合体的职能主要表现为社会公共事务的管理。

在人的全面发展阶段,社会管理的主要特征体现在:首先,社会管理的主体由“国家”转变为“社会”本身。马克思认同国家作为社会管理主体存在的必然性,但国家并不是理想的社会管理主体,他指出,“由于个人利益和共同利益之间的这种矛盾,共同利益才采取国家这种与实际的单个利益和全体利益相脱离的独立形式,同时采取虚幻的联合体的形式。”^①国家是阶级统治的工具,国家只能代表一部分统治阶级的利益,并不能代表社会的普遍利益,能够代表社会普遍利益的理想主体是不具有政治意义的,它的职责仅表现为社会公共事务的管理。在这一阶段,阶级消亡了,国家作为阶级统治的工具也随之消亡,社会管理回归社会本身,社会管理的主体是社会的真正代表——自由人联合体。作为真正的人类共同体,自由人联合体扬弃了私有财产,扬弃了人的异化,实现了人的本质,建立了“属于人”的良善秩序。在自由人的联合体,一切特权、压迫和不平等被消灭,人民拥有了自己管理自己的权利,不需要任何强制的力量,社会管理的权利重新回归人民手中,人的主体地位得到了充分地保障,个人发展目标与社会发展目标、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高度统一。马克思认为,“只有在共同体中,个人才能获得全面发展其才能的手段,也就是说,只有在共同体中才可能有个人自由。”^②

其次,社会管理是自由人联合体的唯一职能,充分保障了人的需要和能力的全面发展。第一,扩大了人的活动范围,实现人的能力的全面发展。马克思指出,共产主义社会中,所有的人都没有固定的、特殊的活动范围,每个人都可以自由地发展自己的兴趣,“今天干这事,明天干那事,上午打猎,下午捕鱼,傍晚从事畜牧,晚饭后从事批判,这样就不会使我老是一个猎人、渔夫或批判者。”^③人的活动丰富多彩、自由自在。社会克服了分工,社会可以通过教育、培训等为发展人的能力提供充分的保障,使他们可以自由地从事艺术、生产、教育、宗教等活动,人不再偏狭地被分工局限在一种工作和技能上,每个人都可以按照自己的天赋、爱好等选择自身喜欢的活动。第二,实现人的需要的全面发展。物质资料的极大丰富和人的能力的全面提升,使人的自然需要和社会需要得以全面发展。这些需要既包含人的生存、发展、享受等的自然需要,也包含了满足人的社会关系发展的需要,人的社会关系不再仅仅是血缘和权力的关系,人与人之间建立了平等、互助、和谐的关系,人的社会关系由简单变得复杂、由单一变得丰富,形成了经济、法律、文化、宗教等各种各样的关系,人由封闭走向开放、由片面走向全面、由孤立走向协调。

三、满足人的需要是社会管理的最终目的

“以人为中心”要求社会管理必须遵循和满足人的需要。人的需要可分为自然需要和社会需要。自然需要是人的肉体组织和生活的需要,是人生存的根本前提。马克思指出,“我们首先应当确定一切人类生存的第一个前提,也就是一切历史的第一个前提,这个前提是:人们为了能够‘创造历史’,必须能够生活。但是为了生活,首先就需要吃喝住穿以及其它一些东西。因此,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满足这些需要的资料,即生产物质生活本身……是一切历史的基本条件。”^④社会需要是指人作为社会的存在物,在其生存和发展的过程中除了生存和繁衍的自然需要之外还有维系社会存在、与他人和谐相处的需要。自然需要和社会需要之间不是互相割裂的,随着社会的发展,自然需要的满足方式受到了社会的规定和制约。社会管理将个人与社会整合起来,使个人成为社会的一份子,强化了人作为“社会中的人”的本质特征。当然,自然需要和社会需要并非层级递进的关系,也就是说,自然需要既不比社会需要低级,也不比社会需要具有先在性,社会需要并非在人满足自然需要之后才出现,自然需要与社会需要在人的需要体系中占据同等重要的地位。社会管理必须同时满足人的双重需要:自然需要和社会需要。

马克思站在维护工人利益的革命立场上,提出社会管理既要满足工人的生存需要、又要为工人的发展提供条件,包括安全、就业、教育和社会保障等内容,这些思想主要体现在《共产党宣言》、《法兰西内战》和《哥达纲领批判》等经典著作中:其一,安全。“安全是社会为了维护自己每个成员的人身、权利和财产而给予他

①《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36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71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37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31页。

的保障。”^①安全是人的基本权利,人类在与自然共存中必然会遭遇不确定的危险,如地震、火灾、水患等,为了规避意外风险所造成的灾害和损失,维持社会的稳定和有序的社会环境,必须投入抵御这些风险的资金,维护社会安全;其二,劳动就业。劳动就业是劳动力获得生存资料的必要条件,是人赖以生存的基础需要。劳动是人的本质的体现和实现手段,马克思视域中的劳动就业是普遍就业,强调每个劳动者都要就业,当然,普遍就业不是建立在强迫劳动的基础上,自由劳动是普遍就业的基本特征。随着社会生产力水平的提升,劳动由谋生的手段变为纯粹的、感性的对象化过程,劳动成为一种自我实现的手段,是“实在的自由”。^②其三,教育需要。马克思是站在无产阶级的立场上看待教育需要的,他批判了资本主义工厂制对儿童身心的侵害,主张废除童工制,保护儿童,为工人阶级后代提供公共的免费教育。同时,他强调社会教育的重要性,主张将教育与生产劳动结合起来,一方面教育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有利于创造更加坚实的物质文化基础;另一方面,劳动实践成就了人的发展,是“造就全面发展的人的唯一方法”。^③教育是人的发展的必要条件,是实现人的全面自由发展的内在要求。其四,社会保障,即通过对社会总产品的分配与再分配,改善人的生活条件,维持无收入、低收入以及遭受各种意外灾害的公民的生存,使劳动者的基本生活在年老、失业、患病、工伤以及生育时不受影响,实现人的基本权利;根据经济和社会状况,增加社会福利,提高劳动者的生活质量。社会需要的满足是社会管理活动生成和发展的主要目的,社会需要的满足方式是消费社会公共产品或服务。

为了保证社会管理的资金来源,社会管理须通过计划、组织、领导和控制等过程,实现社会公共产品在社会成员之间的分配,从而满足社会成员的需要。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提出了一系列社会政策和经济手段,强调社会总产品在分配前所要进行的扣除,主要包括“第一,用来补偿消耗掉的生产资料的部分。第二,用来扩大生产的追加部分。第三,用来应付不幸事故、自然灾害等的后备基金或保险基金。”^④从社会总产品中扣除这三部分,无论在经济上还是社会再生产方面都是必须的,剩下的总产品的其他部分则用以消费,但在进行个人分配前,还要进行各项扣除“第一,同生产没有直接关系的一般管理费用。”“第二,用来满足共同需要的部分,如学校、保健设施等。”“第三,为丧失劳动能力的人等等设立的基金。”^⑤这六个“扣除”虽然与社会生产无直接关系,但对于国家行使各种社会公共职能,维护社会公共秩序,为社会创造一个良好的社会环境是非常必要的。因此,所谓“不折不扣的劳动所得”其实并不存在,扣除以上六项之后的剩余才能被用于个人消费品的分配。这些“扣除”最终要以公共产品或服务的形式用于劳动者自身的消费,满足劳动者的需要。

四、马克思社会管理思想的当代启示

改革开放近40年来,我国经济、社会等各项事业繁荣发展,创造了世界经济发展的“中国奇迹”。在经济快速发展的同时,各种错综复杂的矛盾和千头万绪的利益纠葛也逐渐凸显出来:发展不平衡,收入差距较大,腐败问题、教育、社会保障、生态环境、社会治安等。面对这些矛盾和问题,深化改革、推进社会管理创新是解决这些问题的唯一出路,社会管理创新必须坚持正确的原则和方法,迫切需要寻求科学的理论予以指导。

马克思主义作为我们立党立国的指导思想,是颠扑不破的真理,它深刻地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内在矛盾和本质规律,是最科学和先进的思想体系。当前的社会管理问题应以马克思的社会管理理论体系为指导,是指引我们战胜艰难险阻、疏解社会矛盾的强大思想武器。我们必须将马克思的社会管理思想作为中国社会管理创新的根本指导思想,在社会管理创新中“以人民为中心”,满足人的需要,实现人的发展。我国是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国家代表的不是少数人的利益,而是全体人民的根本利益,社会管理应始终坚持实现人民的利益。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创造性地提出“以人民为中心”,强调“人民立场是中国共产党的根本政治立场”,“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工作的目标。”因此,我们应“坚持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就是要坚信党的根基在人民、党的力量在人

①《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42页;马克思引用《1793年宪法》第8条。

②《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174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340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432页。

⑤《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433页。

民,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充分发挥广大人民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不断把为人民造福事业推向前进。”^①“以人民为中心”推进社会发展是“以人中心”的马克思社会管理思想在中国的具体实现,是马克思社会管理思想和中国实践相结合的产物,它是我国社会管理的基本方向,也是主要内容和真正归宿。着力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社会管理思想,就要将人民的利益摆在社会管理工作的首位,满足人民需要、依靠人民管理、与人民共享发展成果。

(一) 满足人民需要

满足人民需要,实现人民利益是党和国家社会管理工作的基础。在新的历史时期,面对各种社会矛盾,社会管理应更贴合人民群众的期待和需要,加强社会管理创新的力度,充分发挥社会管理作为安居之本、发展之基的重要作用。其一,维持社会稳定,为社会发展和人民安居创造一个安全、稳定、有序的社会环境;其二,解决经济发展不平衡、收入分配不均所带来的社会差异,提供社会公共产品和服务,促进社会发展的公平;其三,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社会保障是人民安居幸福的基石,是社会稳定的安全阀。应解决好医疗、教育、养老、就业、住房等问题,加大社会保障的力度和惠及面、解决困难群众的生活问题,为社会铸就一张稳固的安全保障网,坚守民生底线。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满足人民的需要就是我们党管理国家和社会的根本目的,社会管理创新应维护社会稳定、保障群众权利、提供人民群众所需要的公共产品和服务,实现人民的利益,增进人民的福祉,使全体人民获益。

(二) 依靠人民管理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人民群众是国家和社会的主人,是社会的管理者。马克思在《法兰西内战》中论述了巴黎公社的人民管理经验,集中阐述了社会管理依靠人民的思想观点,包括:人民普选、人民主权、人民监督、人民公仆和人民教育。一切权力都从人民手中产生,人民掌握着公社管理的一切权力,是公社的主人;公社的职员由人民选出,受人民监督,为人民服务;充分体现了依靠人民进行公社管理的特征。作为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社会管理的榜样,巴黎公社为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提供了基本的方向。习近平指出,我们应“把人民当主人,当先生”。^②这是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所应遵循的基本原则。习近平强调“人民才是历史的创造者,群众才是真正的英雄,人民群众是我们力量的源泉。”^③“为人民服务,担当起该担当的责任。”^④社会管理的工作导向就应“以人民为中心”,它集中体现了人民至上的执政理念。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稳定局面来源于全体人民的艰苦耕耘和辛勤创造,社会管理要充分体现人民的主体地位,尊重人民的创新精神,实现人民的主人翁地位,充分激发人民群众的智慧 and 力量,充分依靠人民。

(三) 共享改革成果

人民群众不仅是社会财富的创造者,也应该是社会发展成果的享有者。马克思指出,“活动和享受,无论就其内容或就其存在方式来说,都是社会的活动和社会的享受。”^⑤人是社会的主体,每个人都理所应当成为社会发展成果的受益者和惠及者。人民共享发展成果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应有之义。在我国,人民共享发展成果的现实表现就是实现共同富裕。习近平多次强调我们的责任和任务就是要不断地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坚定不移走共同富裕的道路”。^⑥“共同富裕”体现了人民共享发展成果的基本内涵。所以,习近平特别强调社会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普惠性和公平性是实现人民共享发展成果的关键,如缩小贫富差距,促进收入分配的公平合理,让贫困落后地区的人民富裕起来;促进教育公平,让中国人民享有平等的教育机会;建立更加公平的社会保障体系,让中国人民享受平等的保障权益。人民共享发展成果的理念是社会管理创新的操作指南,是检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成效的标尺,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新认识。

(责任编辑:栾晓平)

①<http://opinion.people.com.cn/n1/2016/0815/c1003-28636194.html>

②<http://cpc.people.com.cn/GB/64093/64103/11065181.html>

③<http://theory.people.com.cn/n/2014/0311/c40537-24602507.html>

④<http://politics.people.com.cn/n/2014/0209/c70731-24303863.html>

⑤《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187页。

⑥<http://theory.people.com.cn/n/2014/0801/c83846-25386089.html>